

# 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九十三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一、本公司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上午九時三十分正，假高雄市自強三路一號四十一樓(高雄金典酒店星辰廳)，召開九十三年股東常會，會議主要內容：(一)報告事項：1.九十二年度營業狀況報告。2.監察人審查九十二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國內可轉債資金運用情形報告。4.本公司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報告。(二)承認事項：1.承認九十二年度決算表冊。2.承認九十二年度盈餘分配案。(三)討論事項：1.討論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案。2.討論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四)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五)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

二、本公司盈餘分配案經董事會決議如下：(一)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案主要內容業經董事會決議擬定如下：本公司擬提撥可分配盈餘新台幣四二、六五七、五一〇元轉增資發行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一〇元，計四、六五、七五一股，及員工紅利新台幣七、九九八、二八〇元轉增資發行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一〇元，計七九九、八二八股，合計為新台幣五〇、六五五、七九〇元，發行新股五、〇六五、五七九股。(二)本次增資發行之普通股，俟股東常會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配股基準日；配發新股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於基準日起五日內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申請併湊，併湊後仍不足一股或逾期未併湊者，一律依面額折付現金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全捨)，其畸零股統由董事長洽特定人依面額認購之。(三)本次增資發行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發行股份相同。(四)本公司擬分配現金股利共計三四一、二六〇、〇八〇元，俟本次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分配之。(五)上述配股政策應按除權息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分配，每股無償配發股利四·五元，其中股票股利〇·五元、現金股利四元，若本公司於九十一年六月十四日發行之轉換公司債在除權息基準日前，經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為普通股，致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有增加或減少者，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依本次盈餘分配案決議之現金股利、股票股利金額，按除權息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調整股東配股(息)率。

三、檢奉本公司股東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乙份，如決定親自出席，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於開會前寄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填妥代理人姓名、地址及簽章後，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以利寄發出席證。會前若未收到出席證，請逕自到會場申請補發。

四、本次股東常會如有公開徵求委託書之情事，本公司依規定將於93年4月20日上傳至證基會網站(<http://free.sfi.org.tw>)，查詢方式請參閱網站上之說明。

## 五、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此致  
貴股東

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啓



100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親自辦理地址)  
台北郵局第11973號信箱(郵寄專用信箱)  
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機構  
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股務專線：(02)23892999(代表號)  
網址：<http://www.tptrade.com.tw>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04號

平信

戶號：

股東 台啓

開會通知書  
請即拆閱

## 93出席通知書

貴股東如親自出席請填此聯勿填背面委託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民國九十三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五)舉行之股東常會，請將出席證寄交本人收執。

此致

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親自參加股東會請簽名或蓋章)  
中華民國九十三年 月 日

股東戶號	
股東姓名	
普通股股數	

## ※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138 大田精密工業

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股利領取方式登記表

現印 金鑑 股卡 利填 領取 方說 式明 登詳 記表 右邊 及邊	戶號	戶名	請蓋原留印鑑
原登記 銀行帳號			
新變更登記 匯款領取 方式	匯款代號	帳號(請由左方依序填寫分行別、科目、帳號、檢號，多餘空格留在右方)	註同本人每年度現金股利依左列登完資料辦理
支票	<input type="checkbox"/> 取消匯款改為郵寄支票		<input type="checkbox"/> 取消匯款改為親自領取支票

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現金股利領取方式登記表 138

- 欲選擇將現金股利直接匯入以下銀行帳戶之股東，請就下列銀行擇一填寫並以股東本人帳號為限。
- 若無銀行帳號者或採郵寄支票及原登記帳號無誤者，不須將此通知書寄回。
- 如因資料不符遭致退匯，或要採匯款(新增)但未寄回本申請書者，一律依原留通訊地址郵寄抬頭劃線禁止背書轉讓支票。
- 本申請書請填妥蓋章後於93年5月31日前寄達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現金股利在50元(含)元以下者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另寄領取通知書，並請親自領取。
- 原登記資料無誤且不變更者不須寄回。

匯款銀行代號及帳號位數如下：

002 農民銀行 (11位)	006 合作金庫 (13位)	010 華僑銀行 (14位)	017 中國商銀 (11位)
003 交通銀行 (12位)	007 第一銀行 (11位)	012 台北銀行 (12位)	051 台北國際 (13位)
004 台灣銀行 (12位)	008 華南銀行 (12位)	013 國泰世華 (11位)	700 郵匯局 (14位)
005 土地銀行 (12位)	009 彰化銀行 (14位)	016 高雄銀行 (12位)	808 玉山銀行 (13位)
822 中國信託 (13位)			

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印鑑卡

戶號	戶籍	電話
姓名	地址	註同東外銷現金股利，轉讓過戶及舊股認定等事宜即日起據以下列憑據
法定代理人姓名	通訊處	印鑑
身分證號碼		
出生日期		

印鑑卡填寫須知

貴股東惠鑒：

- 請核對下列「股東印鑑卡」列印資料、於「留存印鑑」欄加蓋印鑑(未成年股東另應由父母加蓋雙方印鑑；或由父母雙方簽立同意書由一方代表蓋印留存者，只得僅留存一方印鑑)，並檢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未成年股東未領有身分證，得以戶口名簿影本代替，另免附法定代表人身分證影本)一份寄回，以保障您權益之行使。
- 電腦列印之股東印鑑卡內容如有不符或地址變更，敬請於原處自行訂正並加蓋印鑑，並請股東自行填寫身分證字號及出生日期，俾憑更改存檔資料。

## 委託書使用規則摘要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者，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四、請詳填受託代理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
- 五、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如係董事或監察人之被選舉人或該次股東會無選舉董事或監察人之議案者，其代理股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三；徵求人如係支持他人競選董事或監察人者，其代理股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一。
- 六、非屬徵求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受託人數不得超過三十人，若其受三人以上股東委託者，其代理之股數除不得超過其本身持有股數之四倍外，受託代理人如係董事或監察人之被選舉人或該次股東會無選舉董事或監察人之議案者，其代理股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三；受託代理人如係支持他人競選董事或監察人者，其代理股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一。
- 七、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具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姓名。但信託事業或股務代理機構受委託擔任徵求人，及股務代理機構受委任擔任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者，得以蓋章方式代替之。
- 八、股東、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於出席股東會時，攜帶身份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 九、違反委託書使用規則，其代理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 十、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二號五樓）。
- 十一、法人指派代表人出席時，請檢附加蓋原留印鑑之指派書。
- 十二、股東欲撤銷委託者，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日三天前，完成書面通知徵求人（受託代理人）並收回委託書及書面通知被徵求公司，徵求人（受託代理人）應彙整撤銷委託之股東明細表於股東會前送達被徵求公司或其股務代理機構。

台北郵局第 11973 號信箱

138 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機構  
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收

市 縣 鄉 區 里 街 段 巷 弄 號 之 ( ) 樓  
廣 廣 台 北 市 號 第 13774 號  
郵政管理局登記證

寄件人：  
電話：

138 委 托 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簽名或蓋章
格式一、 <input type="checkbox"/>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93年5月21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事項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  二、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93 年 月 日	格式二、 <input type="checkbox"/>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93年5月21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事項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  1. 承認九十二年度決算表冊。 <input type="checkbox"/> 1. 承認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 2. 承認九十二年度盈餘分配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承認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 3. 討論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input type="checkbox"/> 1.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 4. 討論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input type="checkbox"/> 1.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 5. 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6. 其他議案。 <input type="checkbox"/> 1.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 二、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三、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93 年 月 日		徵求人 戶 號	受託代理人 戶 號	住 址
			姓名或名稱	姓名或名稱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本委託書由委託人與徵求人(受託代理人)約定為： 1. 得撤銷委託  2. 不得撤銷委託(請於 標勾選)兩種同時勾選，或均未勾選，視為不得撤銷。勾選1.得撤銷者，撤銷程序及期限請參閱委託書使用規則摘要第十二條)

請於委託書格式一或格式二 內擇一打√，二種格式同時打√時視為全權委託。